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PER HI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特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58)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特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謹訂於2023年12月13日（星期三）下午三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德勝門外大街71號北京德勝門華宇假日酒店貴港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下列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通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1月24日的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作為普通決議案

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各項決議案（經修訂或未經修訂）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謹此批准、追認及確認本公司與頤海（各自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就向頤海集團購買海底撈專用產品、頤海零售產品及即食自助產品而訂立的日期為2023年10月17日的重續頤海總購買協議（「重續頤海總購買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 (b) 謹此批准、追認及確認下文所列有關重續頤海總購買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

|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 | | |
|--------------------|--------|--------|
| 2024年 | 2025年 | 2026年 |
| | 千美元 | |
| 32,557 | 43,370 | 54,321 |

- (c) 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代表本公司在彼等酌情認為適宜及符合本公司利益的情況下，因應或基於重續頤海總購買協議而簽署、蓋章、執行、完善、交付及作出所有彼等酌情認為必需或適宜或恰當的文件、契據、行動、事宜及事情。」

承董事會命
特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周兆呈先生

新加坡，2023年11月24日

附註：

- (1) 凡有權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任何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多名代表（倘該名股東為兩股或更多股份的持有人），代其出席大會及代其投票。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亦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其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已撤銷論。
- (2) 如屬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就有關股份親身或委派代表於會上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但若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出席任何大會，則排名較前者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的投票將獲接納而排除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在外，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以股東名冊內就聯名股權的次序釐定。
- (3) 隨函附奉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 (4) 代表委任表格及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的核證本，須不遲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5) 股東特別大會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 (6) 本公司將於2023年12月8日（星期五）至2023年12月13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決定股東是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於2023年12月7日（星期四）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必須於2023年12月7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周兆呈先生、李瑜先生、王金平先生及劉麗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康威先生、張思樂先生及連宗正先生。